

檔 號：

保存年限：

# 高雄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83001高雄市鳳山區光復路二段132  
號2-3樓

承辦單位：高中職教育科

承辦人：王玟傑

電話：077995678#3026

電子信箱：x61701@kcg.gov.tw

受文者：高雄市立六龜高級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3年2月22日

發文字號：高市教高字第11331347800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教育部教育實習績優獎及獎勵要點、113年度參賽資料格式、113年教育實習績優獎海報

主旨：轉知教育部辦理113年度「教育部教育實習績優獎」評選活動，請貴校(園)鼓勵符合資格者踴躍參與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教育部113年2月21日臺教師(四)字第1130016183號函辦理。
- 二、教育部為鼓勵師資培育之大學之實習指導教師、實習學生及教育實習機構之實習輔導教師積極參與教育實習，協助實習學生專業標準理論轉換之實踐力，獎勵其對教育實習貢獻，增進教育實習效能，提升師資培育素質，特提供教育實習績優獎項，並訂定「教育部教育實習績優獎及獎勵要點（以下簡稱本要點）」。
- 三、本要點電子檔、參賽資料格式及海報電子檔業公告於教育部教育實習績優獎網站/檔案下載項下（<https://eii.ncue.edu.tw/Practice/Apps/Sys/MasterIndex.aspx?flag=Download>）。
- 四、其他相關未盡事宜請逕洽國立彰化師範大學師資培育中心黃小姐（聯絡電話：04-7232105轉1113、電子信箱：[practice2006@gmail.com](mailto:practice2006@gmail.com)）。

正本：本市公私立高級中等以下學校

高雄市立六龜高級中學 1130222



11370156600



副本：本局國中教育科、國小教育科、幼兒教育科、特殊教育科、高中職教育科



# 來文